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1-065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化集团”)关于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通知函》,具体公告如下:

一、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嘉化集团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函件编号:上证函(2019)635号),嘉化集团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嘉化集团分别于2019年6月11日及7月26日分期发行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9嘉EB01”)及(第二期)(简称“19嘉EB02”),合计募集资金10亿元。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和《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上述可交换公司债券分别于2019年12月11日及2020年1月23日进入换股期,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98)及《关于控股股东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二、可交债调整换股价格情况

嘉化能源于2021年9月24日实施了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2021年9月23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1,432,730,543股,扣除已回购的股份30,785,336股,即1,401,945,2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50,486,301.75元。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当标的股票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嘉化集团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换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如下:

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修正前的换股价格	修正后的换股价格	修正后的换股价格生效日期
嘉化集团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	19嘉EB02	137085	11.07元/股	10.82元/股	2021年9月27日

说明:截止目前,19嘉EB01号债券已经全部换股完毕,正在准备后续摘牌工作;19嘉EB02号债券余额为45,000,000元,按当前修正后的换股价格计算,若债券持有人选择全部换股,约可换为公司4,158,964股股票。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9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获“绽放杯”5G消息专题赛总决赛多项殊荣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奖概况

近日,由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国通信企业协会联合主办,由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支持的第四届“绽放杯”5G应用征集大赛5G消息专题赛决赛在北京圆满落幕,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梦网科技”)携多个参赛项目最终摘得一等奖、二等奖、行业特色奖、优秀创新奖等4个类别共计6个奖项,其中“5G消息智慧南山政务”荣获本次大赛一等奖,具体情况如下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此次摘得桂冠的“5G消息智慧南山政务”在此前作为深圳市南山区5G应用项目的重要部分,已成功获评“绽放杯”5G应用征集大赛数字治理专题赛决赛一等奖。双冠的诞生展现了梦网科技为南山政数局量身打造的政务服务5G消息具备不可比拟的应用优势和创新能力。梦网科技充分结合了南山政务的服务需求,呈现出“五个一”的创新能力,多维度提升服务体验及服务效率,实现全消息领域的无缝衔接,不断延伸消息的应用领域。

由梦网科技全新打造的“基于5G消息的报告推送及线上诊疗服务”作为决赛中唯一入围并获评二等奖的医疗行业项目也受业内专家一致高度认可。该项目直击就医体验流程繁琐的业务痛点,通过结合用户就诊的常见应用场景,实现就医全流程操作闭环,展现出“报告及时达”,“售后更贴心”等应用亮点,提升用户体验和操作效率,为医疗行业打造可信便捷的一站式服务窗口。

除一、二等奖外,梦网科技与合作伙伴联合申报的参赛项目也获得了1个行业特色奖与3个优秀创新奖。支持一站式停车服务直达,为用户提供全场景多方位运营的“ETCP智慧停车5G消息应用方案”获行业特色奖;实现了chatbot实时交互技术、VoLTE音视频技术与车险业务系统深度融合的“公共服务-深圳 平安通信科技-平安产险”参赛项目获优秀创新奖;同获优秀创新奖的还有创新了数字人民币应用边界的“基于5G消息数字人民币场景探索”项目,以及致力于推动文旅领域移动化、可视化、数字化、智能化的“自在威海”项目。

二、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公司深入拓展5G消息领域,始终把技术创新和行业应用相融合摆在突出位置,聚焦政务、金融、互联网等重点领域,不断加大支持力度,促进5G消息业务创新,引领高质量的创新成果不断落地。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本次5G消息专题赛所取得成果的激励与引领作用,进一步激发内生动力、释放创新活力,依托公司广泛的多行业客户集群,更加深入行业应用,为政企客户赋能,为5G消息发展增添新动能。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3012　　证券简称:东鹏控股　　公告编号:2021-052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于2021年8月30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登记工作,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具体内容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19日、2021年7月26日、2021年8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前述决议内容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情况,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9,066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19,066万元。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于近日取得清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总股本	117,300万股	119,066万股
注册资本	117,300万元	119,066万元

二、营业执照记载的主要内容

1、名称: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05847345763

3、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壹亿玖仟零陆拾陆万元

4、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5、成立日期:2011年11月04日

6、法定代表人:何新明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生产(由下属公司生产)、销售、维修:陶瓷制品、水暖器材、卫浴产品、橱柜、木地板、家居用品、涂料、防水涂料、建筑材料、日用品;装卸服务;仓储;卫浴产品、陶瓷制品的研究、开发(涉限除外,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规定办理);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住所:清远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陶瓷工业城内

三、备查文件

1、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79　证券简称:雷赛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5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9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9,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2.00元/股(含),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2021年9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 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1年9月2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016,0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最高成交价为29.4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6.3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86,260,858.54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均价28.60元/股。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1,393,600股。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697,400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5,348,400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21-048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22日以邮件形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 会议于2021年9月27日上午10点整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1号楼瑞斯康达大厦A206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磊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进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主要股东推荐、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朱春城先生、任建宏先生、李月杰先生、王剑铭先生、韩猛先生、宋显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国华先生、潘文军女士、仲为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该规则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1年9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该规则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1年9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该细则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2021年9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该细则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21年9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修订《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该办法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21年9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该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1年9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1年9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21-049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22日以邮件形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 会议于2021年9月27日上午11点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1号楼瑞斯康达大厦A206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现场方式出席的监事为冯雪松先生、吴彦女士,通讯方式出席的监事为郝爽先生。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雪松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以现场举手结合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羽女士、易怀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该规则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

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1年9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21-050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10月12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主要股东推荐、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朱春城先生、任建宏先生、李月杰先生、王剑铭先生、韩猛先生、宋显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名张国华先生、潘文军女士、仲为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一致认为:

1、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意将朱春城先生、任建宏先生、李月杰先生、王剑铭先生、韩猛先生、宋显建先生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2、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并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同意将张国华先生、潘文军女士、仲为国先生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二、监事会换届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1、股东代表监事

经公司主要股东推荐、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张羽女士、易怀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2、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张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要求的独立性及任职条件,均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附件1: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朱春城简历

朱春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1年1月出生,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企业管理系,高级经济师。曾任长春邮电电话设备厂副厂长;中国邮电工业总公司长春公司总经理;中国巨龙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瑞斯康达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深蓝迅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朱春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8,693,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任建宏简历

任建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11月出生,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系,计算机硕士。曾任北京新鸿基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瑞斯康达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康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浩景水联网科技(海南)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兰特普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任建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8,693,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月杰简历

李月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5月出生,毕业于长春邮电学院,计算机学士。曾任北京市鸿天通信科技开发公司总经理。现任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瑞斯康达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康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美国公司董事;苏州易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月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8,693,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1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王剑铭简历

王剑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0月出生,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通信与电子系,计算机硕士。曾任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工程师。现任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比邻信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瑞斯康达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瑞斯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剑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954,6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5%,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韩猛简历

韩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2月出生,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硕士学位。2005年至今就职于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广西办事处主任、广东办事处主任、区域销售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韩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宋显建简历

宋显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月出生,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硕士学位。曾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研发中心、北京研究所,2006年10月起就职于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软件部门经理、研发总监、产品线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宋显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国华简历

张国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2月出生,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毕业(武汉校区),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职称。长期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咨询工作,拥有25年的行业和执业经历,具有较强的财务会计及审计理论基础和丰富的审计经验。组织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大型中央企业、金融企业和上市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投资并购尽职调查等各类审计咨询工作。现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资深合伙人;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和纪律处分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张国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潘文军简历

潘文军,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3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0年7月至今,历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实验实践教学中心副主任、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副院长、中国法学会律师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诊所法律教育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潘文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21-051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10月12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1 年9 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余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与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28日

附件:

张余简历

张余,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8月出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2007年至今就职于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

截至本公告日,张余女士持有公司股票1,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803　证券简称:瑞斯康达　公告编号:2021-052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0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0月13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1号瑞斯康达大厦A206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0月13日

至2021年10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7.01	选举朱春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2	选举任建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3	选举李月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4	选举王剑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5	选举韩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6	选举宋显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